



郎庆斌 孙毅 杨莉 著  
孙鹏 主审

# 个人信息 保护概论

个人信息随着社会发展和市场经济的建立，凸显人格利益的商业价值和经济利益。构成人格利益的人格要素的商品化、利益多元化，更凸显了在现代社会、经济活动中，个人信息的无形的物质性财产权益。因此，保护个人信息应成为每个公民的自觉意识，尊重和保护公民的人格权益，是每个公民的职责。



人民出版社

# 个人信息保护概论

郎庆斌 孙毅 杨莉 著  
孙鹏 审

人民出版社

人民出版社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高晓璐  
装帧设计:艺和天下  
版式设计:鼎盛怡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个人信息保护概论/郎庆斌 孙毅 杨莉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12  
ISBN 978 - 7 - 01 - 007555 - 6

I. 个… II. ①郎…②孙…③杨… III. 个人信息保护法—研究  
IV. D913.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5472 号

**个人信息保护概论**

GEREN XINXI BAOHU GAILUN

郎庆斌 孙毅 杨莉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8  
字数:305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07555 - 6 定价:3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 前言

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个人信息的收集、处理，愈加方便、容易，大量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可以轻易地随时通过网络获取。对个人信息的侵害愈加频繁，愈加呈现多样性，从而引发新的个人隐私的安全危机。

由于我国没有专门的保护个人信息的法规及行业间自律的规范，受几千年传统文化的影响，公民在经济、社会活动中普遍缺乏个人信息保护意识，在现实生活中，个人信息滥用现象普遍存在，作者也深受其害。作者购买的商品房交楼前，各个装修公司、各类装修信息的短信、电话狂轰滥炸，不胜其扰。作者与某装修公司业务人员曾有过如下交谈：

问：“你们的个人信息从哪里获得？”

答：“这是商业机密，各个装修公司都有不同的渠道。”

问：“这是侵犯个人隐私权，是违法行为。”

答：“我们也知道，但是……”

售楼处销售人员也无可奈何，“个人信息泄露的渠道很多，售楼处、银行、公积金……，我个人肯定没有泄露”。

“3·15”晚会曾曝光过的垃圾短信也频繁光顾，包括与专业无关的其他行业的业务信息，甚至有枪支销售信息、“证件”制作信息等。

相信每个人都有类似的经历。

同时，在国际交往中，个人信息保护的缺失，阻断个人信息的跨国流动，影响国际间业务的开展，可能形成新的贸易壁垒。

因此，构建个人信息保护体系，维护公民基本的人格权，是势在必行的。

为了规范个人信息收集、处理行为，保证个人信息的有序、合理、合法流动，大连市率先发布了《大连市软件及信息服务业个人信息保护规范》，并开始实施个人信息保护认证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发布了辽宁省地方标准《辽宁省软件及信息服务业个人信息保护规范》。2008年6月19日大连软交会期间，辽宁省正式发布了全社会各行业可遵循的地方标准《辽宁省个人信息保护规范》。

本书是作者在编制、审定个人信息保护行业自律标准、地方标准，参与个人信息保护认证工作的一点研究，是个人信息保护研究的尝试。

在个人信息保护相关标准、规范编制和个人信息保护认证实践中，涉及

个人信息的定义、个人信息的特征、个人信息主体的权益、个人信息保护的原则、个人信息管理、个人信息安全，以及个人信息保护认证机制、个人信息保护认证质量等诸多问题。我们检索、搜集了互联网上大量的相关资料，通过阅读、研究、分析、吸收、补充等一系列工作，最终完成本书各个章节。

本书是对《个人信息保护规范》条文和个人信息保护认证机制的解释、研究和阐述。全书共分9章，由郎庆斌主持著述，设计全书架构，审定各章节的要目、结构和内容，并对全书加以修改、审定。第二、四、六、七和第八章第六节由郎庆斌撰写；第一、三、九章和第八章一、二、三、四、五节由孙毅撰写；第五章由杨莉撰写，附录部分由孙毅和杨莉编写和组织。大连软件行业协会常务副秘书长孙鹏先生审阅了全书。

大连软件行业协会诸位同仁王开红、郭玉梅、曹剑及研究生红戈尔等，为本书的形成，提供了大量资料，贡献了许多有益的思想，在此向她们表示深深的敬意和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大连市信息产业局、大连软件行业协会的大力支持，得到大连联达科技有限公司、正龙科技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最后要感谢我们的家人和同事，我们的工作离不开他们的理解和支持。

由于个人信息保护是我国新兴的研究领域，因此，本书中许多观点值得商榷，也难免存在许多不足之处，欢迎业界同仁和广大读者共同探讨、斧正。

郎庆斌

2008年6月25日

# 目 录

	<b>目 录</b>	
(总)	前 言 .....	(1)
(总)	后 序 .....	(1)
(总)	<b>第一章 概论 .....</b>	(1)
(1)	1.1 信息 .....	(1)
(1)	1.2 信息定义 .....	(2)
(1)	1.3 个人信息保护 .....	(4)
(1)	1.4 国际间个人信息保护状况 .....	(5)
(总)	<b>第二章 个人信息的基本概念 .....</b>	(7)
(1)	2.1 个人隐私 .....	(7)
(1)	2.2 网络隐私权 .....	(10)
(1)	2.3 个人数据与个人信息 .....	(11)
(1)	2.4 法律名称的使用 .....	(13)
(1)	2.5 个人信息的特征 .....	(14)
(1)	2.5.1 个人信息的主体特征 .....	(15)
(1)	2.5.1.1 主体的意识与实践 .....	(15)
(1)	2.5.1.2 主体的自然人定义 .....	(16)
(1)	2.5.2 个人信息的可识别特征 .....	(17)
(1)	2.5.2.1 个人信息的构成 .....	(18)
(1)	2.5.2.2 个人信息的属性 .....	(19)
(1)	2.5.2.3 直接识别和间接识别 .....	(20)
(1)	2.5.3 个人信息的价值特征 .....	(21)
(1)	2.5.3.1 自然人的人格利益 .....	(21)
(1)	2.5.3.2 虚拟空间的人格利益 .....	(22)

2.6 个人信息的分类 .....	(23)
2.6.1 个人信息类别 .....	(23)
2.6.2 公开信息与隐秘信息 .....	(24)
2.6.3 自动处理和非自动处理 .....	(24)
2.6.4 敏感信息和琐碎信息 .....	(26)
2.7 个人信息保护范畴 .....	(27)
<b>第三章 个人信息管理机制 .....</b>	<b>(29)</b>
3.1 管理职能 .....	(29)
(1) 3.1.1 管理的概念 .....	(29)
(1) 3.1.2 管理职能 .....	(30)
3.2 个人信息保护管理体系 .....	(32)
(1) 3.3 个人信息保护管理机制 .....	(33)
(1) 3.3.1 最高管理者 .....	(33)
(1) 3.3.2 机构和职能 .....	(34)
(1) 3.3.3 管理制度 .....	(35)
(1) 3.3.4 宣传教育 .....	(36)
<b>第四章 个人信息保护机制 .....</b>	<b>(40)</b>
4.1 侵害个人信息现状 .....	(40)
(1) 4.1.1 网络应用中的个人信息侵害 .....	(40)
(1) 4.1.1.1 网络的基本概念 .....	(40)
(1) 4.1.1.2 Google 的影响 .....	(41)
(1) 4.1.1.3 Cookie 的作用 .....	(42)
(1) 4.1.1.4 木马和肉鸡 .....	(44)
(1) 4.1.1.5 个人信息收集、利用的侵权行为 .....	(45)
(1) 4.1.2 现实生活中的个人信息侵害 .....	(47)
(1) 4.1.3 社会工程学与个人信息侵害 .....	(48)
4.2 个人信息拥有者 .....	(52)
(1) 4.2.1 个人信息主体 .....	(52)
(1) 4.2.2 个人信息管理者 .....	(53)
4.3 个人信息保护原则 .....	(55)
4.4 个人信息收集 .....	(56)
(1) 4.4.1 基本概念 .....	(57)

(08) 4.4.2 个人信息收集的特征 .....	(58)
(08) 4.4.3 个人信息收集方法和手段 .....	(59)
(10) 4.4.4 个人信息收集分类 .....	(61)
(20) 4.4.4.1 直接收集 .....	(61)
(20) 4.4.4.2 间接收集 .....	(62)
(20) 4.4.4.3 敏感信息收集 .....	(63)
(10) 4.5 个人信息处理 .....	(64)
(20) 4.5.1 个人信息存储 .....	(65)
(20) 4.5.2 个人信息直接处理 .....	(66)
(20) 4.5.3 个人信息提供 .....	(67)
(20) 4.5.4 个人信息委托 .....	(68)
(20) 4.5.5 收集目的外的处理 .....	(69)
(20) 4.5.6 二次开发和交易 .....	(70)
(00) 4.6 个人信息保护安全机制 .....	(71)
(00) 4.6.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 .....	(71)
(00) 4.6.2 物理安全 .....	(72)
(00) 4.6.3 安全管理机制 .....	(73)
(00) 4.6.4 技术安全 .....	(74)
(00) 4.6.4.1 风险管理 .....	(75)
(00) 4.6.4.2 技术管理策略 .....	(76)
(20) 4.6.5 社会工程学管理 .....	(77)
(20) 4.7 个人信息保护模式 .....	(79)
(20) 4.7.1 行业自律模式 .....	(79)
(20) 4.7.2 法律保护模式 .....	(80)
<b>第五章 个人信息保护应用 .....</b>	<b>(82)</b>
(10) 5.1 电子政务与个人信息保护应用 .....	(82)
(20) 5.1.1 电子政务中个人信息的内涵 .....	(83)
(20) 5.1.1.1 电子政务的内容 .....	(83)
(20) 5.1.1.2 电子政务中个人信息的主要特征 .....	(84)
(20) 5.1.2 电子政务中个人信息保护现状 .....	(85)
(20) 5.1.2.1 个人信息保护的利益冲突 .....	(85)
(20) 5.1.2.2 电子政务中的个人信息保护策略 .....	(86)
(10) 5.2 政府信息公开与个人信息保护 .....	(89)

(82) ··· 5.2.1 政府信息公开的原则	(89)
(82) ··· 5.2.2 政府信息公开中涉及的个人信息	(90)
(18) ··· 5.2.2.1 管理过程中涉及的个人信息	(91)
(18) ··· 5.2.2.2 服务过程中涉及的个人信息	(92)
(50) ··· 5.2.3 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个人信息保护策略	(93)
(50) ··· 5.2.3.1 基于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优先公开	(93)
(50) ··· 5.2.3.2 基于商业利益的个人信息限制公开	(94)
(50) ··· 5.2.3.3 基于个人利益的个人信息适当公开	(95)
(50) 5.3 电子商务与个人信息保护	(96)
(50) ··· 5.3.1 电子商务的主要特征	(97)
(50) ··· 5.3.2 电子商务中个人信息面临的威胁	(97)
(50) ··· 5.3.2.1 电子商务中的个人信息	(98)
(50) ··· 5.3.2.2 收集和利用个人信息造成的威胁	(98)
(50) ··· 5.3.2.3 个人信息的二次开发和交易的威胁	(99)
(50) ··· 5.3.3 电子商务环境中个人信息保护策略	(100)

## 第六章 个人信息保护评价机制

(58) 6.1 评价机制的肇始	(103)
(58) 6.2 评价的基本概念	(104)
(58) ··· 6.2.1 评价与认证	(104)
(58) ··· 6.2.2 评价的特征	(105)
(58) 6.3 评价过程	(107)
(58) ··· 6.3.1 评价准备	(107)
(58) ··· 6.3.2 评价管理	(109)
(58) ··· 6.3.3 评价资格审查	(110)
(58) ··· 6.3.3.1 受理申请	(110)
(58) ··· 6.3.3.2 资料审查	(111)
(58) ··· 6.3.4 现场评价	(112)
(58) ··· 6.3.5 现场评价流程	(114)
(58) ··· 6.3.6 现场评价调查	(116)
(58) ··· 6.3.6.1 调查方法	(116)
(58) ··· 6.3.6.2 调查质量	(118)
(58) ··· 6.3.7 现场评价结果	(120)
(58) ··· 6.3.8 审批和公示	(121)

6.3.9 资格管理 .....	(121)
<b>第七章 评价体系研究 .....</b>	<b>(123)</b>
7.1 评价关系研究 .....	(123)
7.2 评价体系质量研究 .....	(124)
7.2.1 服务质量 .....	(124)
7.2.2 个人信息保护质量 .....	(126)
7.2.3 个人信息保护评价体系质量 .....	(127)
7.3 评价指标研究 .....	(129)
7.4 评价体系构成 .....	(134)
7.4.1 体系构成 .....	(134)
7.4.2 参考示例 .....	(135)
<b>第八章 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保障 .....</b>	<b>(140)</b>
8.1 欧洲立法模式 .....	(140)
8.2 美国保护模式 .....	(143)
8.3 日本保护模式 .....	(145)
8.4 其他国家和地区立法模式 .....	(147)
8.5 我国的个人信息保护模式 .....	(149)
8.6 个人信息保护标准研究 .....	(152)
<b>第九章 个人信息保护实践 .....</b>	<b>(156)</b>
9.1 构建个人信息保护体系 .....	(156)
9.2 个人信息保护认证体系 .....	(157)
9.3 个人信息保护认证案例 .....	(159)
<b>附录一 日本《个人信息保护法》 .....</b>	<b>(200)</b>
<b>附录二 日本行业自律标准 .....</b>	<b>(220)</b>
<b>附录三 大连市地方行业标准 .....</b>	<b>(237)</b>
<b>附录四 辽宁省地方行业标准 .....</b>	<b>(247)</b>
<b>附录五 辽宁省地方标准 .....</b>	<b>(260)</b>

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信息的传播速度和范围也在不断扩展。从古代的烽火狼烟、驿站传书到现代的电子邮件、即时通讯工具，信息传播的速度越来越快。同时，信息的种类也日益丰富，不仅包括文字、图像、声音等传统形式，还包括视频、音频、数据等多种类型。

## 第一章 概论

21世纪，人类进入了信息社会。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对人类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等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信息正在主导我们的社会。

### 1.1 信息

信息是人类生产活动、社会活动中的基本载体，承载以文字、符号、声音、图形、图像等形式，通过各种渠道传播的信号、消息、情报、资料、文档等内容。信息普遍存在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的思维之中。

信息与我们人类的历史一样久远。人类自诞生以来就在利用信息，从结绳记事、文字发明到今天计算机的大规模应用，均包含着信息的产生、传递、识别、显示、提取、控制、存储、处理、利用。

早在殷商时期，根据殷墟出土的甲骨文记载，殷商盘庚年代（公元前1400年左右），国境四方戍卒向天子报告军情的记述，有“来鼓”二字。经考证，“来鼓”即以鼓报警，是我国古代与烽燧并行的传递报警信息机制。

两千七百年前的周幽王时代，已经有了利用烽火台通信的方法。有所谓“烽火戏诸侯”的故事，“褒姒不好笑，幽王欲其笑万方。不笑。幽王举烽火。诸侯悉至，至而无寇。褒姒乃大笑。幽王悦，为数举烽火。其后不信，诸侯益不至……待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举烽火微兵。兵莫至。遂杀幽王骊山下，虏褒姒”。可以窥见利用烽火台传递信息的概貌。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政治军事的需要，周代逐步形成了传送各类官府文书的更加严密的驿站制度，并与烽火台互为补充，配合使用。

社会发展到20世纪初，随着电报、电话、照片、电视、传真、通信卫星等先进技术的先后出现，信息传递更加方便、准确、迅速、快捷。特别是计算机的出现，随着计算机技术、数据库技术、通信技术、网络技术的迅速发展，信息处理技术进入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

因此，信息在我们的社会、生产等活动中无处不在，始终伴随着我们。

信息贯穿人类社会的发展历史，是人类社会实践的深刻概括，并随着人类的发展进步而不断演变、发展。历史上发生过五次信息相关的技术革命，推动了人类社会的进步和经济的发展：

- 从猿进化到人的重要标志，信息交流的手段和工具——语言的创造和使用；
- 信息产生、传播、存储跨越时间和地域限制——文字的出现；
- 扩大信息交流和传播的范围和容量，提高信息的可靠性——造纸和印刷术的发明；
- 突破信息交流、传播的时间和空间限制，提高信息传播速度——现代通信技术（电报、电话、广播、电视等）的发明、运用和普及，标志信息交流、传递手段的根本性变革；
- 人类进入信息社会——计算机技术的发明、应用，与现代通信技术的结合突破了人类使用大脑及感觉器官加工、利用信息的能力，彻底改变了人类加工信息的手段。

在人类社会进入知识化、数字化的今天，信息已经渗透到我们社会和人类的各个方面，与物质、能源构成了现代社会的三大支柱。

## 1.2 信息定义

信息一词，最早见于南唐诗人李中的《暮春怀故人》诗：

梦断美人沈信息，  
目穿长路倚楼台。  
琅玕绣段安可得，  
流水浮云共不回。

诗中所引“信息”一词，可以解释为“音信”、“消息”。诗人在梦中还在回味美人的记忆（美人沈信息）。

同样的词也出现在以后的一些诗词中。如李清照《上枢密韩肖胄诗》：“不乞随珠与和璧，只乞乡关新信息”。信息即消息。

“音信”、“消息”不具有现代意义的信息的含义，而是信息的一种形式。古人借助“信息”一词，表达诗人的心情。他们已经知道所谓信息是重要的，可以收集、获取和积累。

英文 information（信息）一词源自于拉丁文 informatio，原意是告知、陈述或消息。但对 information 的认知却是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而不断深入，到

20世纪中叶之后，随着信息获取、传递和处理技术的进步，其蕴涵的科学含义才逐渐揭示出来。

文字、符号、声音、图形、图像伴随人类几千年，随着电报、电话、照片、电视、传真、计算机、通信卫星等先进的承载、传输技术的出现，可以因此而统称为“information”，中文释义为“信息”。

正式提出“信息”的概念五十多年来，关于信息的定义有上百种之多，它们都从不同的侧面、不同的层次揭示了信息的某些特征和性质，但至今仍没有统一的、能为各界普遍认同的定义。人们会因不同的使用和研究目的，从不同的角度理解、解释和定义“信息”。

现代信息论的奠基人克劳德·香农（Claude Elwood Shannon）在信息论的奠基性著作《通信的数学理论》（《A Mathematical Theory of Communication》）中把信息定义为信源的不确定性。即信宿（接受信息的系统）未收到消息前不知道信源（产生信息的系统）发出什么信息，只有在收到消息后才能消除信源的不确定性。香农的信息定义是根据信息在通信过程中的作用提出的。

1950年，信息论和控制论的创始人之一N·维纳（Norbert Wiener）发表了题为《时间序列的内插、外推和平滑化》的论文和著名的《控制论》一书，将信息定义为：信息是人们在适应客观世界，并使这种适应被客观世界感受的过程中与客观世界进行交换的内容的名称。

不同学科的研究者，从不同的角度解释信息的概念。有些学者将信息的含义解释为狭义和广义：

狭义的信息可以定义为一种消息、情报、文档资料或数据；

广义的信息可以定义为对各种事物的存在方式、运动状态和相互联系特征的表达和陈述，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类思维活动普遍存在的一种物质和事物的普遍属性。

香农—维纳定义可以归为狭义信息的范畴。

根据N·维纳的定义，从信息处理角度，可以定义信息是具有属性的、经过加工处理的数据。数据的属性是数据客观存在的特征，描述数据内在的本质和规律。

信息由3个基本要素构成：

a. 信源：信息的主体。表示具有某种存在方式、运动状态和相互联系特征的源信息。信源反映了事务的客观存在，因此，信源与信宿具有不同的内涵；

b. 信宿：信息的接收者。是对信源的认知和理解；

c. 信道：信源与信宿之间建立的传递通道。

信息的传播过程可以简单地描述为：信源→信道→信宿

人类历史上四次信息技术革命，使信息可以利用纸、电子、磁性物质等媒介（信道）传播；第五次信息技术革命，网络空间的信息传播突破了时空和地域的限制。人类进入信息社会，信息表现为多信源、多信道、多信宿。

信息的概念非常宽泛，但具有明显的特征：

- 信息是客观存在的。源于物质世界和人的思维、意识。信息反映了物质的特征、运动状态和内在的规律，反映了人的意识过程。

- 信息是可再现的。通过识别、搜索、存储、传递、变换、显示、处理、复制等，信息可以独立于物质和思维存在，并再现信息本体。

- 信息是可共享的。信息是不可或缺的资源，可以收集、生成、压缩、更新和共享。可以根据信息分类设定共享条件。

- 信息是可以控制的。可以根据信息的使用目的，确定信息处理范畴、处理方法。

### 1.3 个人信息保护

信息技术的发展使信息传递和处理更加方便、快捷，特别是网上金融交易、网上购物、网络聊天、网络游戏等基于网络行为的实现，大量的以个人为主体的信息在网间流动。使个人信息的丢失、泄露、滥用，成为新的信息公害。

个人信息主要体现在软件及信息服务业、金融保险业、医疗服务业、政府机关、电信业、教育、广告及印刷、劳动服务业、制造业等行业中，随着现代信息服务业的深入，正逐渐向全社会展开。社会、政治、经济等各个行业在计算机网络系统、相关软件及数据处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经常涉及个人信息的使用和处理。因此个人信息的保护尤为重要。

个人信息保护早已引起许多国家的关注，并采取了相应的措施。而我国由于没有专门的保护个人信息的法律，公民和社会普遍缺乏个人信息保护意识，个人信息被不合理地公开甚至滥用。

国际上对个人信息保护的关注也影响到我国的企业。随着国际交流的增加和国际业务的增多，与实行个人信息保护的国家进行项目合作和交流时，这些国家会考虑我国个人信息保护的情况，而且将优先选择实行个人信息保护的国家。因此，个人信息保护已成为国际业务交流中一项重要的制衡条件。

软件外包业务是我国的重点产业之一，大量软件及信息处理业务来自国

外。国外客户对个人信息保护的要求，已经对承接软件及信息外包业务造成了影响。特别在对日外包业务中，由于日本颁布了个人信息保护法，特别是自 2005 年 4 月 1 日开始实行针对日本信息处理企业的 P-MARK 认证制度，对软件外包企业意义深远。

大连是我国软件外包基地之一。从个人信息保护对大连软件及信息服务业的影响可以窥见一般：

1. 产业整体表现为，信息服务业客户对加工信息发包谨慎；软件加工业客户不提供真实测试数据；

2. 客户向承接外包项目的企业提出个人信息保护的具体要求，并在合同中增加个人信息保护相关条款和违反规定的处罚。因有关个人信息保护不当所造成损失的处罚金额相当高。

目前，一些承接外包项目的企业已经着手建立个人信息保护制度，但这种单个企业建立的个人信息保护制度，不能得到国外客户对个人信息保护整体状况的认可。

#### 1.4 国际间个人信息保护状况

国际上已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制定了个人信息保护相关法规和标准，以图保证个人信息在经济活动、虚拟空间中的安全。这些国际组织、机构和国家建立的个人信息保护方面的主要法规有：

- 1973 年瑞典颁布《数据法》；
- 1974 年美国颁布《隐私法》；
- 1976 年西德颁布《联邦数据保护法》；
- 1978 年法国颁布《数据处理·档案与自由法》；
- 1980 年欧盟颁布《关于保护自动化处理过程中个人数据的条例》；
- 1980 年 OECD 发表《隐私保护和个人数据跨国流通指导原则》；
- 1982 年加拿大颁布《隐私保护法》；
- 1984 年英国颁布《数据保护法》；
- 1986 年美国颁布《电子通信隐私法》；
- 1988 年日本颁布《个人信息保护法》；
- 1995 年欧盟通过《个人数据保护指令》；
- 1996 年欧盟通过《电子通讯数据保护指令》；
- 1999 年欧盟制定《Internet 个人隐私保护的一般原则》；
- 1999 年美国政府公布《互联网保护个人隐私的政策》等。

其中，OECD（世界经济合作发展组织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1980年颁布的《隐私保护和个人数据跨国流通指导原则》中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八项原则，成为各国一致遵循的原则，许多国家在此基础上制定或不断补充、完善本国的个人信息保护法规。OECD八项原则是：

1. 收集限制原则。个人信息的收集必须采取合理合法的手段，必须征得信息主体的同意；
2. 信息质量原则。个人信息必须在利用目的范围内保持正确、完整及最新状态；
3. 目的明确化原则。个人信息收集目的要明确化；
4. 利用限制原则。对个人信息资料不得超出收集目的范围外利用；
5. 安全保护原则。对个人信息的丢失、不当接触、破坏、利用、修改、公开等危险必须采取合理的安全保护措施加以保护；
6. 公开原则。个人信息管理者必须用简单易懂的方法向公众公开个人信息保护的措施。
7. 个人参加原则。个人信息主体的权利，包括：确认个人信息的来源、个人信息的保存等；收集、利用的质疑；修改、完善、补充、删除等。
8. 责任原则。个人信息管理者有责任遵循有效实施各项原则的措施。

八项原则体现了对人的尊重和对个人信息的规范管理，在保护个人信息的同时，让个人信息能真正实现自身价值和更好地为公众服务。个人信息的保护不是为了限制个人信息的流动，而是对个人信息流动进行正规的管理和规范，以保证能够符合个人信息主体同意的目的，保持信息的正确、有效和安全。保证个人信息能够在合理、合法的状态下流动。

## 第二章 个人信息的基本概念

个人信息是与特定个人相关的信息，是一个自然人非常重要的人格权之一。个人信息是个人所具有的、或与个人相关的所有可识别的信息，如果公开这些信息，与个人有关或无关的其他自然人，可以根据信息直接定位于特定的个人，并根据自己的需要加以利用。

随着科技的进步，人与人之间的沟通，愈加依靠高科技的工具，个人隐私也逐渐暴露在公众面前。特别是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大量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可以轻易地随时从网上获取。从而引发新的个人隐私的安全危机。

我国几千年的传统观念，更强调群体的和谐，强调个人的正直、磊落、大公无私，所谓“慎独”、“君子坦荡荡”，忽视个人隐私权的尊重。西风东渐，随着西方文化对我国传统文化的影响、社会经济的发展、信息技术等高科技的进步，我国个人隐私、特别是个人信息保护的紧迫性、重要性日益凸显。

### 2.1 个人隐私

Privacy，原意表示隐退、私生活、独处而不受干扰，中文译为隐私。泛指不希望他人知道、干扰、涉入的、与公共利益无关的个人数据资料、个人生活或私人生活领域，这是隐私的三种基本形态：

个人数据资料是与个人相关的数据，如姓名、年龄、身高、体重、电话、宗教信仰、身份证号码、ID 号码等；

个人生活是与公共利益无关的、与个人密切相关的活动，如日常活动、社交、夫妻生活，及所有不希望公开的个人活动或事情；

私人生活领域是个人的隐秘空间，包括个人的心理和生理状况；属于个人的物品、住宅等。

汉语中“隐私”，包含“隐”和“私”两层含义：“隐”，蔽也，藏匿、隐蔽。某件事情、某个信息不希望别人知道、干涉，